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5258)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7-5 號 6 樓
電 話：(02)8913-1771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2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 5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1	~ 52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2000451 號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虹堡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虹堡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世鈞



會計師

葉翠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1 0 日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94,815	19	\$ 867,238	19	\$ 569,239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及八						
	流動		84,445	2	83,301	2	98,517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689	-	5,629	-	3,52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四)	1,016,995	21	1,057,437	23	758,528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31,119	1	31,276	1	18,4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38	-	230	-	-	-
130X	存貨	六(五)	1,863,226	39	1,657,404	36	1,243,442	35
1410	預付款項		44,292	1	41,336	1	45,4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936,819</u>	<u>83</u>	<u>3,743,851</u>	<u>82</u>	<u>2,737,157</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非流動		1,638	-	1,577	-	2,567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及八						
	非流動		500	-	5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357,176	8	354,062	8	353,852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51,142	1	60,668	1	38,770	1
1780	無形資產		64,457	1	65,683	2	75,75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8,742	5	246,924	5	256,339	7
1920	存出保證金		7,765	-	5,175	-	5,076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三)(四)	11,325	-	13,124	-	18,48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三)	84,935	2	91,941	2	90,423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27,680</u>	<u>17</u>	<u>839,654</u>	<u>18</u>	<u>841,262</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u>\$ 4,764,499</u>	<u>100</u>	<u>\$ 4,583,505</u>	<u>100</u>	<u>\$ 3,578,419</u>	<u>100</u>

(續次頁)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936,291	20	\$ 908,386	20	\$ 741,231	2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54,265	1	90,369	2	37,742	1
2150	應付票據		49	-	49	-	4,228	-
2170	應付帳款		1,131,589	24	1,117,651	24	594,980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81,194	4	215,673	5	124,63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20,257	2	83,894	2	68,19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6,566	-	6,560	-	9,52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901	-	17,929	1	16,64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77,969	2	57,809	1	67,38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860	-	8,952	-	6,1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31,941</u>	<u>53</u>	<u>2,507,272</u>	<u>55</u>	<u>1,670,663</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13,160	7	308,353	7	330,489	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384	-	5,642	-	-	-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二)	4,556	-	9,113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028	-	5,150	-	6,69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5,533	1	44,170	1	23,49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319	-	519	-	39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421	-	17,420	-	17,04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6,401</u>	<u>8</u>	<u>390,367</u>	<u>8</u>	<u>378,121</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2,918,342</u>	<u>61</u>	<u>2,897,639</u>	<u>63</u>	<u>2,048,784</u>	<u>5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895,426	19	895,426	19	895,426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5,014	7	325,014	7	325,014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78,676	2	78,676	2	58,84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51	-	11,451	-	11,163	-
3350	未分配盈餘		492,878	10	352,037	8	211,408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9,662)	(1)	(29,111)	(1)	(14,620)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8,051)	-	(18,051)	-	(18,051)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765,732</u>	<u>37</u>	<u>1,615,442</u>	<u>35</u>	<u>1,469,189</u>	<u>4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80,425</u>	<u>2</u>	<u>70,424</u>	<u>2</u>	<u>60,446</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1,846,157</u>	<u>39</u>	<u>1,685,866</u>	<u>37</u>	<u>1,529,635</u>	<u>4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764,499</u>	<u>100</u>	<u>\$ 4,583,505</u>	<u>100</u>	<u>\$ 3,578,41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辛華熙




經理人：林鴻鈞



會計主管：塗美雲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408,192	100		\$ 794,6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	(993,348)	(71)		(570,498)	(7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4,844	29		224,124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0,635)	(5)		(70,197)	(9)	
6200 管理費用		(48,636)	(3)		(32,73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0,386)	(9)		(105,654)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755	-		9,20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7,902)	(17)		(199,379)	(25)	
6900 營業利益		176,942	12		24,74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86	-		113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606	-		16,59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7,011	1		(22,771)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5,117)	-		(4,32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86	1		10,390	(1)	
7900 稅前淨利		190,628	13		14,355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42,189)	(3)		(4,650)	(1)	
8200 本期淨利		\$ 148,439	10		\$ 9,705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852	1		(\$ 3,10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852	1		(3,10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852	1		(\$ 3,10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0,291	11		\$ 6,600	1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0,841	9		\$ 8,76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7,598	1		938	-	
本期淨(損)利		\$ 148,439	10		\$ 9,70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0,290	10		\$ 5,59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10,001	1		1,00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0,291	11		\$ 6,600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1.59		\$	0.1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本期淨利		\$	1.58		\$	0.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辛華熙



經理人：林鴻鈞



會計主管：塗美雲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	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u>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5,426	\$ 320,198	\$ 4,816	\$ 58,849	\$ 11,163	\$ 202,641	(\$ 11,451)	(\$ 18,051)	\$ 1,463,591	\$ 59,444	\$ 1,523,035		
本期淨利	-	-	-	-	-	8,767	-	-	8,767	938	9,7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69)	-	(3,169)	64	(3,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767	(3,169)	-	5,598	1,002	6,600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95,426	\$ 320,198	\$ 4,816	\$ 58,849	\$ 11,163	\$ 211,408	(\$ 14,620)	(\$ 18,051)	\$ 1,469,189	\$ 60,446	\$ 1,529,635		
<u>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5,426	\$ 320,198	\$ 4,816	\$ 78,676	\$ 11,451	\$ 352,037	(\$ 29,111)	(\$ 18,051)	\$ 1,615,442	\$ 70,424	\$ 1,685,866		
本期淨利	-	-	-	-	-	140,841	-	-	140,841	7,598	148,4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449	-	9,449	2,403	11,8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0,841	9,449	-	150,290	10,001	160,291		
11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95,426	\$ 320,198	\$ 4,816	\$ 78,676	\$ 11,451	\$ 492,878	(\$ 19,662)	(\$ 18,051)	\$ 1,765,732	\$ 80,425	\$ 1,846,1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辛華熙




經理人：林鴻鈞



會計主管：塗美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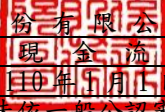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0,628	\$ 14,3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 18,333	17,30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 3,705	3,31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755)	(9,204)
利息費用	六(十九) 5,117	4,324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86)	(113)
股利收入	六(十七) (41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八) -	129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六(十八) 217	(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980	2,652
應收帳款淨額	43,332	189,944
其他應收款	157	1,500
存貨	(209,842)	(5,703)
預付款項	(2,956)	8,4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67	(4,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6,104)	8,614
應付票據	-	4,228
應付帳款	13,938	(32,276)
其他應付款	(34,587)	(36,832)
負債準備	(252)	(270)
其他流動負債	(2,092)	(16,0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313)	149,809
收取之利息	186	382
收取之股利	413	-
支付之利息	(5,009)	(4,339)
支付之所得稅	(9,324)	(2,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047)	143,462

(續次頁)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144)	\$ 7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6,466)	(3,8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32)	(981)
存出保證金減少		842	733
取得無形資產		(2,352)	(3,9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53)	(1,8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05)	(9,17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647,345	539,459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619,440)	(534,02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50,000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25,033)	(7,185)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四)	1,782	39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4,786)	(5,5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868	3,140
匯率影響數		9,861	(2,6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577	134,7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7,238	434,4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4,815	\$ 569,23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辛華熙



經理人：林鴻鈞



會計主管：塗美雲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4 月 20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個人金融應用產品、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及電子式收銀機及週邊設備買賣與租賃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4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買賣；民國 10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審查通過並於民國 105 年 12 月正式上市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 R. L.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54.89	54.89	54.89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Japan 合同会社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UK & IRELAND LTD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及勞務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Jodan Private Shareholding Company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90.00	90.00	90.00	
Ca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stech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Castles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Philippines, Inc.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Castech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及軟體開發	100.00	100.00	100.00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之重要子公司為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 R. L. 及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無重要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所有子公司皆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所有子公司皆經會計師查核，並列入合併報表。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之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

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3年~8年
辦公設備	3年~6年
其他	2年~10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指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2. 商譽
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於每年底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

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於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 60 至 12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

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維修與租賃收入

本集團提供機器維修與租賃相關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已交付數量占應交付總數量為基礎決定。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之評估

本集團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當局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歷史過往之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

項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2. 存貨之評價

存貨之評價過程中，因本集團須運用判斷評估存貨之正常損耗、過時陳舊及市場銷售價值，以估計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科技變遷、環境變化及銷售狀況將使存貨之價值產生變化，而影響存貨之評價。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12	\$ 1,121	\$ 1,14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93,703	866,117	568,093
	<u>\$ 894,815</u>	<u>\$ 867,238</u>	<u>\$ 569,23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長短期融通需求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84,445、\$83,301 及\$68,573，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因長期融通需求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500、\$500 及\$0，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已將三個月以上至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0、\$0 及\$29,944。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2,087	\$ 32,029	\$ 32,169
評價調整	(30,449)	(30,452)	(29,602)
	<u>\$ 1,638</u>	<u>\$ 1,577</u>	<u>\$ 2,567</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益皆為\$0。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706	\$ 5,686	\$ 3,558
減：備抵損失	(17)	(57)	(36)
	<u>\$ 1,689</u>	<u>\$ 5,629</u>	<u>\$ 3,522</u>
應收帳款	\$ 1,054,957	\$ 1,096,490	\$ 818,692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收款	7,098	7,098	7,098
	1,062,055	1,103,588	825,790
減：備抵損失	(45,060)	(46,151)	(67,262)
	<u>\$ 1,016,995</u>	<u>\$ 1,057,437</u>	<u>\$ 758,528</u>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18,766	\$ 20,643	\$ 26,27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43)	(421)	(695)
	18,423	20,222	25,578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應收款	(7,098)	(7,098)	(7,098)
	<u>\$ 11,325</u>	<u>\$ 13,124</u>	<u>\$ 18,480</u>
催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915,191	\$ 915,191	935,381
減：備抵損失	(915,191)	(915,191)	(935,381)
	<u>\$ -</u>	<u>\$ -</u>	<u>\$ -</u>

1. 本集團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6,210 及\$1,013,963。
3. 本集團將應收帳款承作具追索權出售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金融資產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9 月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該銀行對該等金融資產仍有追索權，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已預支之價款表列長期借款項下。
2. 本集團繼續認列已移轉受限制之讓售應收帳款之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均相同，其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移轉前之長期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 36,066	\$ 36,066	\$ 36,066
移轉之長期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 18,423	\$ 20,222	\$ 25,578
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 (即公允價值)	(16,880)	(18,569)	(23,636)
淨部位	\$ 1,543	\$ 1,653	\$ 1,942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因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開立銀行本票金額皆為\$37,533。

(五) 存貨

	11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85,511	(\$ 118,360)	\$ 1,167,151
在製品	116,523	(985)	115,538
半成品	284,943	(103,822)	181,121
製成品	499,255	(99,839)	399,416
	<u>\$ 2,186,232</u>	<u>(\$ 323,006)</u>	<u>\$ 1,863,22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59,139	(\$ 98,727)	\$ 1,060,412
在製品	75,080	(660)	74,420
半成品	259,839	(101,254)	158,585
製成品	474,952	(110,965)	363,987
	<u>\$ 1,969,010</u>	<u>(\$ 311,606)</u>	<u>\$ 1,657,404</u>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73,620	(\$ 105,281)	\$ 568,339
在製品	45,369	(399)	44,970
半成品	226,932	(83,806)	143,126
製成品	578,893	(91,886)	487,007
	<u>\$ 1,524,814</u>	<u>(\$ 281,372)</u>	<u>\$ 1,243,442</u>

1. 上項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本集團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82,679	\$ 557,916
存貨跌價損失	10,669	12,582
	<u>\$ 993,348</u>	<u>\$ 570,498</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租賃	小計	供自用	供自用	
1月1日								
成本	\$ 148,772	\$ 117,293	\$ 97,832	\$ 58,338	\$ 156,170	\$ 82,747	\$ 118,595	\$ 623,5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320)	(81,454)	(22,320)	(103,774)	(56,708)	(84,713)	(269,515)
	<u>\$ 148,772</u>	<u>\$ 92,973</u>	<u>\$ 16,378</u>	<u>\$ 36,018</u>	<u>\$ 52,396</u>	<u>\$ 26,039</u>	<u>\$ 33,882</u>	<u>\$ 354,062</u>
1月1日	\$ 148,772	\$ 92,973	\$ 16,378	\$ 36,018	\$ 52,396	\$ 26,039	\$ 33,882	\$ 354,062
增添	-	-	2,993	-	2,993	958	2,515	6,466
重分類	-	-	947	4,020	4,967	-	3,441	8,408
折舊費用	-	(539)	(3,168)	(3,790)	(6,958)	(1,324)	(4,752)	(13,573)
淨兌換差額	-	232	3	977	980	277	324	1,813
3月31日	<u>\$ 148,772</u>	<u>\$ 92,666</u>	<u>\$ 17,153</u>	<u>\$ 37,225</u>	<u>\$ 54,378</u>	<u>\$ 25,950</u>	<u>\$ 35,410</u>	<u>\$ 357,176</u>
3月31日								
成本	\$ 148,772	\$ 117,525	\$ 101,795	\$ 63,973	\$ 165,768	\$ 84,238	\$ 126,040	\$ 642,3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859)	(84,642)	(26,748)	(111,390)	(58,288)	(90,630)	(285,167)
	<u>\$ 148,772</u>	<u>\$ 92,666</u>	<u>\$ 17,153</u>	<u>\$ 37,225</u>	<u>\$ 54,378</u>	<u>\$ 25,950</u>	<u>\$ 35,410</u>	<u>\$ 357,176</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租賃	小計	供自用	
1月1日							
成本	\$ 148,772	\$ 117,490	\$ 88,802	\$ 39,787	\$ 128,589	\$ 81,328	\$ 573,5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166)	(70,885)	(13,687)	(84,572)	(49,825)	(213,439)
	<u>\$ 148,772</u>	<u>\$ 95,324</u>	<u>\$ 17,917</u>	<u>\$ 26,100</u>	<u>\$ 44,017</u>	<u>\$ 31,503</u>	<u>\$ 360,116</u>
1月1日	\$ 148,772	\$ 95,324	\$ 17,917	\$ 26,100	\$ 44,017	\$ 31,503	\$ 360,116
增添	-	-	-	-	-	843	3,884
處分	-	-	-	-	-	(7)	(143)
重分類	-	-	-	1,492	1,492	-	3,096
折舊費用	-	(539)	(3,310)	(2,067)	(5,377)	(1,806)	(11,855)
淨兌換差額	-	13	(8)	(186)	(194)	(487)	(1,246)
3月31日	<u>\$ 148,772</u>	<u>\$ 94,798</u>	<u>\$ 14,599</u>	<u>\$ 25,339</u>	<u>\$ 39,938</u>	<u>\$ 30,046</u>	<u>\$ 353,852</u>
3月31日							
成本	\$ 148,772	\$ 117,503	\$ 86,636	\$ 41,017	\$ 127,653	\$ 81,503	\$ 577,3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705)	(72,037)	(15,678)	(87,715)	(51,457)	(223,454)
	<u>\$ 148,772</u>	<u>\$ 94,798</u>	<u>\$ 14,599</u>	<u>\$ 25,339</u>	<u>\$ 39,938</u>	<u>\$ 30,046</u>	<u>\$ 353,852</u>

1. 上列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分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交由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部分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辦公室	倉庫	運輸設備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 52,233	\$ 3,960	\$ 4,407	\$ 68	\$ 60,668
新增	1,270	-	-	-	1,270
租賃提前解約	(6,781)	-	-	-	(6,781)
折舊費用	(3,845)	(359)	(548)	(8)	(4,760)
淨兌換差額	667	-	76	2	745
111年3月31日	<u>\$ 43,544</u>	<u>\$ 3,601</u>	<u>\$ 3,935</u>	<u>\$ 62</u>	<u>\$ 51,142</u>
	辦公室	倉庫	運輸設備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 29,361	\$ 1,696	\$ 7,371	\$ 104	\$ 38,532
新增	7,187	-	-	-	7,187
租賃提前解約	(711)	-	-	-	(711)
折舊費用	(4,215)	(566)	(660)	(8)	(5,449)
淨兌換差額	(479)	-	(310)	-	(789)
110年3月31日	<u>\$ 31,143</u>	<u>\$ 1,130</u>	<u>\$ 6,401</u>	<u>\$ 96</u>	<u>\$ 38,770</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31	\$ 24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68	2,061
租賃修改損(益)	217	(21)
	<u>\$ 3,516</u>	<u>\$ 2,287</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除上述附註六(七)4. 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786及\$5,508。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八)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1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936,291	0.75%~1.93%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908,386	1.18%~1.6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u>借款性質</u>	<u>110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41,231	1.15%~1.6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九) 其他應付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927	\$ 79,348	\$ 29,506
應付員工未休假成本	17,625	18,101	16,3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7,308	21,994	23,284
應付營業稅	14,861	16,670	12,381
其他	73,473	79,560	43,069
	<u>\$ 181,194</u>	<u>\$ 215,673</u>	<u>\$ 124,630</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1年3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4年1月19日至124年1月19日，並自民國107年1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39%~1.9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79,661
遠東銀行應收帳款讓售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8年9月4日至113年9月25日，並自民國108年10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95%~2.40%	無	16,880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11年1月20日至113年1月20日，並自民國111年2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61%	無	45,89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3月31日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7月7日至114年7月16日，並自民國109年8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1年10月起攤還本息。	1.73%-1.975%	無	\$ 142,035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8月5日至114年8月5日，並自民國109年9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1年11月起攤還本息。	1.73%-1.975%	無	99,94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10年3月18日至113年3月18日，並自民國110年4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5%-1.7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6,716
				391,12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7,969)
				<u>\$ 313,16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4年1月19日至124年1月19日，並自民國107年1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39%-1.9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79,661
遠東銀行應收帳款讓售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8年9月4日至113年9月25日，並自民國108年10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95%-2.40%	無	18,569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22日至112年1月22日，並自民國109年2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2.00%-2.10%	無	18,409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7月7日至114年7月16日，並自民國109年8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0年8月起攤還本息。	1.73%	無	142,035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8月5日至114年8月5日，並自民國109年9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0年9月起攤還本息。	1.73%	無	99,94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10年3月18日至113年3月18日，並自民國110年4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5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7,542
				366,16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7,809)
				<u>\$ 308,35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4年1月19日至124年1月19日，並自民國107年1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39%-1.9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83,321
遠東銀行應收帳款讓售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8年9月4日至113年9月25日，並自民國108年10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95%-2.40%	無	23,636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22日至112年1月22日，並自民國109年2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2.00%-2.10%	無	30,920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7月7日至114年7月16日，並自民國109年8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0年8月起攤還本息。	1.73%	無	148,000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09年8月5日至114年8月5日，並自民國109年9月起按月付息及自民國110年9月起攤還本息。	1.73%	無	102,0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民國110年3月18日至113年3月18日，並自民國110年4月起按月付息及攤還本息。	1.5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0,000
				397,87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7,388)
				\$ 330,489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

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期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1 及\$71。

(3)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85。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集團之各子公司按各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均為 5%~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432 及\$5,705。

(十二)股本

1.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1,600,000，分為 1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895,42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89,542,579 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88,771,579 股。

2.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預計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2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320,000。截至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止，上述現金增資尚在辦理中。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普通股 50,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自股東常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截至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止，上述私募普通股尚未執行。

4.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11年3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71,000	\$ 18,051

		110年12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71,000	\$ 18,051

		110年3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71,000	\$ 18,05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表列庫藏股票之轉讓期限明細如下：

<u>買回期間</u>	<u>股數</u>	<u>金額</u>	<u>最後轉讓期限</u>
109年3月至5月	771,000	\$ 18,051	114年3月、4月及5月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資本公積均未變動。

(十四)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次序分配：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歷年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剩餘部分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之需求及產業成長，未來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衡量資金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情形

- (1) 民國 110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情形如下：

	<u>109年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 (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82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88	
現金股利	<u>53,263</u>	0.60
	<u>\$ 73,378</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情形如下：

	<u>110年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 (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2,27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7,660	
現金股利	<u>53,263</u>	0.60
	<u>\$ 93,200</u>	

上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來自外部客戶且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依銷售客戶所在地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亞洲					合計
	台灣	(不含台灣)	美洲	歐洲	其他	
客戶合約收入	\$ 41,254	\$ 350,165	\$ 682,100	\$ 334,562	\$ 111	\$ 1,408,19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8,142	\$ 298,988	\$ 676,976	\$ 305,143	\$ 111	\$ 1,319,36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3,112	51,177	5,124	29,419	-	88,832
	\$ 41,254	\$ 350,165	\$ 682,100	\$ 334,562	\$ 111	\$ 1,408,192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亞洲					合計
	台灣	(不含台灣)	美洲	歐洲	其他	
客戶合約收入	\$ 71,126	\$ 208,546	\$ 215,140	\$ 279,855	\$ 19,955	\$ 794,62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7,232	\$ 187,537	\$ 213,089	\$ 252,814	\$ 19,955	\$ 740,62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3,894	21,009	2,051	27,041	-	53,995
	\$ 71,126	\$ 208,546	\$ 215,140	\$ 279,855	\$ 19,955	\$ 794,622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54,265	\$ 90,369	\$ 37,742	\$ 29,128

(2) 期初合約負債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66,255 及 \$13,607。

(十六) 利息收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186	\$ 113

(十七) 其他收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股利收入	\$ 413	\$ -
政府補助收入(註)	514	9,783
其他	679	6,809
	<u>\$ 1,606</u>	<u>\$ 16,592</u>

註：本集團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因適用當地政府對 COVID-19 之費用補貼等政策，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補助收入 \$0 及 \$8,425。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益	\$ -	(\$ 129)
淨外幣兌換(損)益	17,257	(22,621)
租賃修改(損)益	(217)	21
其他	(29)	(42)
	<u>\$ 17,011</u>	<u>(\$ 22,771)</u>

(十九) 財務成本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4,686	\$ 4,07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31	247
	<u>\$ 5,117</u>	<u>\$ 4,324</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u>\$ 198,664</u>	<u>\$ 168,32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 資產折舊費用	<u>\$ 18,333</u>	<u>\$ 17,30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3,705</u>	<u>\$ 3,310</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171,981	\$ 149,288
勞健保費用	10,434	8,235
退休金費用	7,503	5,776
董事酬金	2,214	214
其他	6,532	4,808
	<u>\$ 198,664</u>	<u>\$ 168,321</u>

1.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

(1) 員工酬勞 3%~15%。

(2) 董事、監察人酬勞 3%以下，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400 及\$79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14 及\$11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分別以 7%及 1%估列。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9,245 及\$2,749，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皆尚未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20,257	\$ 68,193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556	-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債	(89,444)	(56,5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753	-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238	-
暫繳及扣繳稅額	8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1,130</u>	<u>11,65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060</u>	<u>(6,997)</u>
其他：		
淨兌換差額	<u>(1)</u>	<u>(6)</u>
	<u>(1)</u>	<u>(6)</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2,189</u>	<u>\$ 4,650</u>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子公司-虹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3. 本公司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申請分期繳納民國 10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共分 24 期，每期繳納 \$1,519。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0,841	88,772	1.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0,841	88,77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7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0,841	89,246	1.58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67	88,772	0.1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67	88,77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767	89,004	0.10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908,386	\$ 366,162	\$ 519	\$ 62,099
舉借借款	647,345	50,000	-	-
償還借款	(619,440)	(25,033)	-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	1,782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4,786)
租賃負債之新增	-	-	-	1,270
租賃提前解約	-	-	-	(6,564)
淨兌換差額	-	-	18	415
3月31日	\$ 936,291	\$ 391,129	\$ 2,319	\$ 52,434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735,796	\$ 395,062	\$ -	\$ 39,943	
舉借借款	539,459	10,000	-	-	
償還借款	(534,024)	(7,185)	-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	398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5,508)	
租賃負債之新增	-	-	-	7,187	
租賃提前解約	-	-	-	(732)	
淨兌換差額	-	-	-	(756)	
3月31日	\$ 741,231	\$ 397,877	\$ 398	\$ 40,134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華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822	\$ 15,844
退職後福利	978	1,959
	\$ 14,800	\$ 17,80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4,445	\$ 83,301	\$ 68,573	長、短期銀行借款及使用權資產之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	-	長期銀行借款之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401	234,941	236,556	長、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
	\$ 319,346	\$ 318,742	\$ 305,12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因應收帳款讓售之需而開立之未使用銀行本票皆為\$37,5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的水平。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存出保證金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存入保證金、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附註六之相關資

訊。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英鎊、歐元、人民幣、菲律賓幣及約旦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及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英鎊、歐元、人民幣、菲律賓幣及約旦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5,459	28.63	\$ 1,873,770
歐元：新台幣	6,358	31.92	202,951
日幣：新台幣	1,320,458	0.24	310,7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6,163	28.63	1,035,165
歐元：新台幣	1,829	31.92	58,373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1,193	27.68	\$ 1,693,815
歐元：新台幣	8,278	31.32	259,270
日幣：新台幣	1,318,160	0.24	317,0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070	27.68	1,192,186
歐元：新台幣	267	31.32	8,347

110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511	28.54	\$ 1,127,456
歐元：新台幣	17,719	33.48	593,224
日幣：新台幣	1,279,082	0.26	329,6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641	28.54	531,921
歐元：新台幣	269	33.48	9,019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8,738	\$ -
歐元：新台幣	1%		2,030	-
日幣：新台幣	1%		3,10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352)	-
歐元：新台幣	1%	(584)	-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275	\$ -
歐元：新台幣	1%		5,932	-
日幣：新台幣	1%		3,29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5,319)	-
歐元：新台幣	1%	(90)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表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經本集團評估相關權益工具並無重大價格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及向關係人之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

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32及\$28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具有良好信用評等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1天或超過181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地區別及客戶風險等級予以分類群組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1天或超過271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另本集團帳列長期應收款採用一般作法。
- F. 本集團對已發生違約之金融資產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參考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如下：

		逾期1天 至30天	逾期31天 至60天	逾期6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以上	合計
111年3月31日						
群組A						
預期損失率	0.71%	19.32%	38.56%	56.43%	100.00%	
應收票據	\$ 1,706	\$ -	\$ -	\$ -	\$ -	\$ 1,706
應收帳款	1,003,967	14,747	14,951	5,966	22,424	1,062,05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1,325	-	-	-	-	11,325
帳面價值總額	<u>\$1,016,998</u>	<u>\$ 14,747</u>	<u>\$ 14,951</u>	<u>\$ 5,966</u>	<u>\$ 22,424</u>	<u>\$1,075,086</u>
備抵損失	<u>(\$ 11,564)</u>	<u>(\$ 2,757)</u>	<u>(\$ 5,716)</u>	<u>(\$ 3,349)</u>	<u>(\$ 21,691)</u>	<u>(\$ 45,077)</u>
	未逾期至 逾期180天	逾期181天 至270天	逾期271天 以上	合計		
群組B						
預期損失率	3%	50%	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u>\$ -</u>	<u>\$ -</u>	<u>\$ 915,191</u>	<u>\$ 915,191</u>		
備抵損失	<u>\$ -</u>	<u>\$ -</u>	<u>(\$ 915,191)</u>	<u>(\$ 915,191)</u>		
110年12月31日						
群組A						
預期損失率	1.23%	21.58%	39.49%	53.46%	100.00%	
應收票據	\$ 5,686	\$ -	\$ -	\$ -	\$ -	\$ 5,686
應收帳款	1,050,789	19,930	5,271	8,378	19,220	1,103,588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3,124	-	-	-	-	13,124
帳面價值總額	<u>\$1,069,599</u>	<u>\$ 19,930</u>	<u>\$ 5,271</u>	<u>\$ 8,378</u>	<u>\$ 19,220</u>	<u>\$1,122,398</u>
備抵損失	<u>(\$ 17,809)</u>	<u>(\$ 4,024)</u>	<u>(\$ 1,417)</u>	<u>(\$ 4,463)</u>	<u>(\$ 18,495)</u>	<u>(\$ 46,208)</u>
	未逾期至 逾期180天	逾期181天 至270天	逾期271天 以上	合計		
群組B						
預期損失率	3%	50%	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u>\$ -</u>	<u>\$ -</u>	<u>\$ 915,191</u>	<u>\$ 915,191</u>		
備抵損失	<u>\$ -</u>	<u>\$ -</u>	<u>(\$ 915,191)</u>	<u>(\$ 915,191)</u>		

110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天	逾期31天	逾期61天	逾期91天	合計
		至30天	至60天	至90天	以上	
群組A						
預期損失率	2.43%	22.31%	36.54%	49.00%	100.00%	
應收票據	\$ 3,558	\$ -	\$ -	\$ -	\$ -	\$ 3,558
應收帳款	742,984	17,316	26,624	4,796	34,070	825,79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8,480	-	-	-	-	18,4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	-	-	-	20,190	20,190
帳面價值總額	<u>\$ 765,022</u>	<u>\$ 17,316</u>	<u>\$ 26,624</u>	<u>\$ 4,796</u>	<u>\$ 54,260</u>	<u>\$ 868,018</u>
備抵損失	<u>(\$ 18,645)</u>	<u>(\$ 3,208)</u>	<u>(\$ 9,410)</u>	<u>(\$ 2,268)</u>	<u>(\$ 53,957)</u>	<u>(\$ 87,488)</u>
	未逾期至	逾期181天	逾期271天			
	逾期180天	至270天	以上	合計		
群組B						
預期損失率	3%	50%	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 -	\$ -	\$ 915,191	\$ 915,191		
備抵損失	<u>\$ -</u>	<u>\$ -</u>	<u>(\$ 915,191)</u>	<u>(\$ 915,19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註：依據本集團信用風險將銷售客戶類型區分如下：

群組 A：係一般客戶，依歷史收款經驗違約機率低之客戶。

群組 B：係特殊客戶，依歷史收款經驗違約機率低之客戶，因位處伊朗地區，目前伊朗受國際情勢影響處於外匯管制狀況，故付款期間較長，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H. 本集團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長期應收款)	催收款	合計
1月1日	\$ 57	\$ 46,151	\$ 915,191	\$ 961,3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40)	(1,715)	-	(1,755)
匯率影響數	-	624	-	624
3月31日	<u>\$ 17</u>	<u>\$ 45,060</u>	<u>\$ 915,191</u>	<u>\$ 960,268</u>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長期應收款)	催收款	合計
1月1日	\$ 62	\$ 77,589	\$ 935,381	\$ 1,013,03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26)	(9,178)	-	(9,204)
匯率影響數	-	(1,149)	-	(1,149)
3月31日	<u>\$ 36</u>	<u>\$ 67,262</u>	<u>\$ 935,381</u>	<u>\$ 1,002,679</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94,896</u>	<u>\$ 88,757</u>	<u>\$ 198,106</u>

- D. 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18,476	\$ 11,565	\$ 27,981	\$ 58,02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4,687	125,060	200,161	409,908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19,857	\$ 13,525	\$ 32,183	\$ 65,56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3,646	104,971	215,439	384,056
<u>110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17,793	\$ 13,032	\$ 11,797	\$ 42,62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6,915	96,110	245,282	418,307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無此等級相關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無此等級相關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 -	\$ -	\$ 1,638	\$ 1,638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 -	\$ -	\$ 1,577	\$ 1,577
<u>110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 -	\$ -	\$ 2,567	\$ 2,567

(2) 本集團持有無活絡市場之權益證券係採用市場法或淨資產價值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可類比公司之參數作為可觀察輸入值，並考量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後推算其公允價值。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1月1日	\$ 1,577	\$ 2,647
匯率影響數	61	(80)
3月31日	\$ 1,638	\$ 2,567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說明如下：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u>111年3月31日</u>					
非衍生權益工具：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證券	\$ 1,63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u>110年12月31日</u>					
非衍生權益工具：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證券	\$ 1,577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u>110年3月31日</u>					
非衍生權益工具：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證券	\$ 2,567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本集團配合政府防疫措施，期間曾實行部份員工居家上班，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並未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狀況及合併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衡量指標係以營收達成率、毛利達成率、營業(損)益達成率等綜合評估。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揭露一致，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益調節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76,942	\$ 24,745
利息收入	186	113
其他收入	1,606	16,5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011	(22,771)
財務成本	(5,117)	(4,32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90,628</u>	<u>\$ 14,355</u>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S Systems, LL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966	\$ -	13.42%	\$ -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talive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	-	5.00%	-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Perú S. A. 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	19.00%	-	
小計					\$ -		\$ -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Castles (Thailand) Co.,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	1,638	19.00%	1,638	
合計					\$ 1,638		\$ 1,638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子公司	銷貨	(\$ 116,245)	(3.32%)	月結90天	依協議	註	\$ 208,436	16.56%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6,245	99.63%	月結90天	依協議	註	(208,436)	(99.79%)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銷貨	(299,190)	(8.54%)	月結60天	依協議	註	256,020	23.30%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99,190	100.00%	月結60天	依協議	註	(256,020)	(100.00%)	

註：應收款項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至月結180天，一般客戶約為月結60天至月結120天。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子公司	\$ 378,274	0.52	\$ 226,873	期後收款	\$ 66,513	-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子公司	208,436	1.98	298	期後收款	24,388	-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256,020	6.02	-	不適用	-	-

註：係截至民國111年5月8日止收回之款項。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	銷貨	\$ 68,670	註4	4.88%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	應收帳款	21,031	註5	0.44%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1	銷貨	299,190	註4	21.25%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1	應收帳款	256,020	註5	5.37%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1	銷貨	48,064	註4	3.41%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1	應收帳款	378,274	註5	7.94%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1	其他應付款	32,794	註8	0.69%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1	銷貨	116,245	註4	8.25%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1	應收帳款	208,436	註5	4.37%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1	其他應付款	16,489	註8	0.35%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11,099	註6	0.79%
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UK & Ireland Ltd	1	銷貨	19,263	註4	1.37%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1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Castles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Philippines, Inc.	3	應收帳款	\$ 18,092	註5	0.38%
2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R.L.	3	其他應收款	37,563	註7	0.7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個別交易金額未達\$10,000，不予揭露。

註4：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處理，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註5：應收款項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至月結180天，一般客戶約為月結60天至月結120天。

註6：委託予關係人之技術服務費係依一般交易條件處理。

註7：委託予關係人之勞務服務收入係依一般交易條件處理。

註8：運費分攤係依一般交易條件處理。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rp.	美國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 137,610	\$ 137,610	3,000,000	100	\$ 174,302	\$ 34,529	\$ 34,529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Europe S. R. L.	義大利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87,650	87,650	-	100	49,770	1,325	1,325	註1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32,000	32,000	3,200,000	100	14,142	251	251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pain SL	西班牙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72,408	72,408	2,233,006	100	(25,217)	(42,196)	(42,196)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美國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51,945	51,945	1,700,000	100	12,448	(8,237)	(8,237)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60,700	60,700	730,000	54.89	95,976	17,585	9,652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Japan 合同会社	日本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851	851	-	100	39	(32)	(32)	註1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UK & IRELAND LTD	英國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及勞務銷售	65,937	65,937	1,779,839	100	90,424	7,470	7,47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s Technology Jordan Private Shareholding Company	約旦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9,630	9,630	234,000	90	1,166	(3,347)	(3,012)	
Ca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stech International (H. K.)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50,903	50,903	13,252,000	100	12,431	(8,237)	-	註2
Castle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Castles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	6,342	6,342	22,999,997	100	14,312	1,236	-	註2

註1：未發行股票。

註2：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金融交易終端機之銷售及軟體開發	\$ 50,669	(2)	\$ 50,669	\$ -	\$ -	\$ 50,669	(\$ 8,234)	100	(\$ 8,234)	\$ 12,410	\$ -	註1

註1：該公司原名為北京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遷址，業已於民國109年9月28日辦理變更登記，改名為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透過 Castech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00%持有該公司股權)。
-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本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4)
本公司	\$ 50,669	\$ 50,669	\$ 1,107,694

註4：依規定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為上限。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 公司	\$ -	-	\$ -	-	\$ 203	-	\$ -	-	\$ -	\$ -	-	-	註

註：本公司委請蘇州虹保世紀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產品設計之技術服務費用為\$11,099，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為\$0。

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股比例	備註
	持有股數(普通股)	持有股數(特別股)		
華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12,074	-	13.30%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